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作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川恒股份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与博硕思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6 年度向关联方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生态）及其子公司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佳木）、新疆博硕思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肥业）、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化肥）、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新安）、新疆博硕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农业）（上述公司以下合并统称博硕思）销售商品，2026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 19,000.00 万元人民币。

关联董事张海波、王佳才已回避表决。

2、与天一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矿业）老虎洞磷矿开采项目建设进度，在 2026 年度有部分工程矿产出，为稳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磷矿石供应，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天一矿业采购原材料磷矿石，2026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 6,500.00 万元人民币。

关联董事吴海斌、李子军已回避表决。

3、与万鹏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因业务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鹏时代）及其子公司（宜宾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万鹏）、乐山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万鹏）（上述公司以下合并简称万鹏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026年度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17,000.00万元。

关联董事段浩然已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均对此事项投同意票。

5、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6、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内容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博硕思	销售掺混肥、水溶肥等	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确定	10,500.00
		销售磷酸一铵及其他（含贸易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8,500.00
	万鹏公司	销售磷酸铁等	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15,00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天一矿业	采购磷矿石	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6,50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万鹏公司	采购磷酸铁锂等	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2,000.0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博硕思	销售掺混肥、水溶肥等	5,214.70	7,500.00	63.84%	-30.47%	2024年12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69
		销售磷酸一铵及其他（含贸易产品）	3,847.73	5,000.00	2.57%	-23.05%	
	万鹏公司	销售磷酸铁等	1,691.50 ^(注)	5,000.00	2.60%	-66.17%	2025年8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104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万鹏公司	采购磷酸铁锂等	0	1,000.00	0	-100.00%	2024年12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69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天一矿业	采购磷矿石	0	13,000.00	0	-100.00%	2024年12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6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p>1、与关联方博硕思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该表格仅统计至2025年11月30日数据，2025年12月仍在进行交易。</p> <p>2、与关联方天一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天一矿业目前尚在工程建设中，产出的工程矿品位波动较大，与本公司生产工艺需求有一定差异，且天一矿业所产矿石在周边市场销售情况较好，导致该关联交易实际情况较预期发生较大变化。</p> <p>3、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销售磷酸铁等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因为：（1）该表格仅统计至2025年11月30日数据，2025年12月仍在进行交易。（2）公司磷酸铁根据市场情况向非关联方销售数量增加，导致该关联交易情况较预期发生变化。</p> <p>4、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采购磷酸铁锂等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相关采购主要是市场化的贸易业务需求，维系产业链的相关客户，满足其阶段性的订单需要，采购规模会随着客户需求、市场行情的调整而有所变化。</p>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1、与关联方博硕思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该表格仅统计至2025年11月30日数据，2025年12月仍在进行交易。</p> <p>2、与关联方天一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天一矿业目前尚在工程建设中，产出的工程矿品位波动较大，与本公司生产工艺需求有一定差异，且天一矿业所产矿石在周边市场销售情况较好，导致该关联交易实际情况较预期发生较大变化。</p>					

	<p>业所产矿石在周边市场销售情况较好，导致该关联交易实际情况较预期发生较大变化。</p> <p>3、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销售磷酸铁等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因为：（1）该表格仅统计至2025年11月30日数据，2025年12月仍在进行交易。（2）公司磷酸铁根据市场情况向非关联方销售数量增加，导致该关联交易情况较预期发生变化。</p> <p>4、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采购磷酸铁锂等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相关采购主要是市场化的贸易业务需求，维系产业链的相关客户，满足其阶段性的订单需要，采购规模会随着客户需求、市场行情的调整而有所变化。</p>
--	---

注:1、万鹏时代于2025年8月15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上表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销售磷酸铁的实际发生额1,691.50万元为2025年8月15日至2025年11月30日的数据。其占2025年截止11月30日同类业务比例为2.6%。

2、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1月30日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销售磷酸铁的实际发生额为4,305.68万元，占同类业务比例6.61%。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德康尔·丹尼·卡米尔

注册资本：8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肥料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农业机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八团职工创业园

博硕思生态截止2025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20,767.26	营业收入	20,397.79
净资产	17,330.63	净利润	2,135.04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博硕思生态4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张海波先生、职工董事王佳才先生担任博硕思生态董事。该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

博硕思生态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显示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4)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分别采用了按照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参考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德康尔·丹尼·卡米尔

注册资本：1486.3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含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作物滴灌专用肥、有机复混肥、无机复混肥、微生物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冲施肥、深施肥、掺混肥、化肥的生产和销售、研发及售后服务、农业科技推广和服务；分析仪器、环保仪器、实验仪器、农业机械的购销；车辆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新疆阿克苏地区温宿县温宿产业园建材区

博硕思佳木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5,514.34	营业收入	4,293.70
净资产	3,536.17	净利润	504.78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博硕思生态4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张海波先生、职工董事王佳才先生担任博硕思生态董事，博硕思佳木为博硕思生态的全资子公司。

该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

博硕思佳木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不存在违约风险，与公司合作顺利，上述关联交易均系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4)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分别采用了按照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参考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3、新疆博硕思肥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德康尔·丹尼·卡米尔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肥料生产；肥料销售；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农药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机械租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八团塔门镇创业路45号

博硕思肥业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4,923.34	营业收入	4,665.17
净资产	1,858.67	净利润	402.73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博硕思生态4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张海波先生、职工董事王佳才先生担任博硕思生态董事，博硕思肥业为博硕思生态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

博硕思肥业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不存在违约

风险，与公司合作顺利，上述关联交易均系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4)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分别采用了按照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参考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4、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黄琦

注册资本：7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肥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新疆塔城地区沙湾市金沟河镇312国道4343公里处

博硕思化肥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4,404.08	营业收入	5,860.92
净资产	3,221.83	净利润	862.4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博硕思生态4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张海波先生、职工董事王佳才先生担任博硕思生态董事，博硕思化肥为博硕思生态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

博硕思化肥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不存在违约风险，与公司合作顺利，上述关联交易均系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4)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分别采用了按照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参考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5、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黄琦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肥料、有机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农作物滴灌专用肥、叶面肥、冲施肥、有机复混肥、无机复混肥、微生物肥、土壤改良剂、掺混肥、化肥的生产、销售、研发、售后服务，农业科技推广和服务以及分析仪器、环保仪器、实验仪器、农业机械的购销，农业机械服务及修理，汽车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住所：新疆石河子市新安镇一四二团

博硕思新安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1,965.51	营业收入	2,719.66
净资产	1,525.79	净利润	279.1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博硕思生态4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张海波先生、职工董事王佳才先生担任博硕思生态董事，博硕思新安为博硕思生态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

博硕思新安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4)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分别采用了按照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参考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6、新疆博硕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黄琦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农药批发；实验分析仪器销售；采购代理服务；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汽车租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新疆石河子市开发区北三东路19-3号6-12室

博硕思农业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3,958.46	营业收入	2,532.64
净资产	755.30	净利润	148.06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博硕思生态4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张海波先生、职工董事王佳才先生担任博硕思生态董事，博硕思农业为博硕思生态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

博硕思农业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不存在违约风险，与公司合作顺利，上述关联交易均系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4）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分别采用了按照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参考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7、天一矿业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彭杰

注册资本：116,88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矿开采、加工及购销，磷化工生产及相关产品购销，磷化工相关技术的咨询服务与转让，其他矿产资源加工和购销；新材料研发与制造。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住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瓮安县银盏镇玉华社区高家林村民组转背岩

天一矿业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246,332.68	营业收入	10,879.59
净资产	124,391.52	净利润	5,651.76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天一矿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且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吴海斌先生、董事兼副总裁李子军先生任天一矿业董事，天一矿业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

公司在天一矿业产出工程矿后，结合磷矿石产量、品位等情况与天一矿业进行关联交易，天一矿业具备履约能力，履约风险可控。

（4）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当地政府的相关要求，公司及子公司与天一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将按如下交易路径之一开展：

①天一矿业直接销售给公司及子公司；

②根据当地政府管理要求设置。

关联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8、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进波

注册资本：叁亿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西段99号附OL-10-202107036号

万鹏时代截至2025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62,671.37	营业收入	31,383.37
净资产	14,394.28	净利润	-3,740.81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万鹏时代3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长段浩然先生担任万鹏时代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

万鹏时代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4)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采用参照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9、宜宾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进波

注册资本：贰亿伍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屏山县屏山镇王场产业区4号地块

宜宾万鹏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64,289.91	营业收入	31,344.26
净资产	16,052.80	净利润	-3,014.28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公司持万鹏时代30%的股权，宜宾万鹏为万鹏时代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段浩然先生担任万鹏时代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

宜宾万鹏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4）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采用参照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10、乐山万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卓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科技中介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犍为县孝姑镇红久村八组（犍为新型工业基地内）

乐山万鹏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78.33	营业收入	0
净资产	-5.17	净利润	-0.03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万鹏时代30%的股权，乐山万鹏为万鹏时代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段浩然先生担任万鹏时代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

乐山万鹏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采用参照市场价格的方式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必要的经营行为，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以上关联交易具有存在的必要性。

2、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预计不会超过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营业收入的10%，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四、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兼副总裁张海波、职工董事王佳才为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总裁吴海斌先生、董事兼副总裁李子军为天一矿业董事，董事长段浩然为万鹏公司董事，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该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王佳才、张海波应当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确认：董事会关于 2025 年与博硕思生态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为：该表格仅统计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数据，2025 年 12 月仍在进行交易。

2、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矿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天一矿业老虎洞磷矿开采工程建设情况，天一矿业在 2026 年度有部分工程矿产出，为稳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磷矿石供应，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天一矿业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吴海斌、李子军应当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确认：董事会关于 2025 年与天一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为：天一矿业目前尚在工程建设中，产出的工程矿品位波动较大，与公司生产工艺需求有一定差异，且天一矿业所产矿石在周边市场销售情况较好，导致该关联交易实际情况较预期发生较大变化。

3、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四川万鹏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该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段浩然应当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确认：

(1)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销售磷酸铁等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因为：(1) 该表格仅统计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数据，2025 年 12 月仍在进行交易。(2) 公司磷酸铁根据市场情况向非关联方销售数量增加，导致该关联交易情况较预期发生变化。

(2) 董事会关于公司向关联方万鹏公司采购磷酸铁锂等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相关采购主要是市场化的贸易业务需求，维系产业链的相关客户，满足其阶段性的订单需要，采购规模会随着客户需求、市场行情的调整而有所变化。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川恒股份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恒 袁野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0 日